

天才狂想與權力意志

希特勒的藝術理念

希特勒：天才必須擁有獨具魅力的人格，懷有理想，並且有能力把理想付諸實現。天才是超道德的，為了實現理想，可以不受道德的束縛。一個有天賦和才能的人，如果無法實現自己的理念，也就不可能成為天才。

黃鳳祝

以藝術作為宣傳手段

中國是二〇〇九年法蘭克福書展的主賓國。配合這一主題，德國各地舉辦了多種文化藝術活動，包括法蘭克福Schirn美術館的毛澤東時代雕塑作品展，彼勒菲爾德市立美術館的方力鈞個展，科隆伯爾美術館的「會心達意」中國藝術家作品聯展，以及在慕尼黑藝術家之家舉辦的艾未未個展。這些展覽無論是親中國思維，還是反中國思維，都具有一個共同點，就是充分運用了藝術的宣傳功能和政治功能。

利用藝術的宣傳功能，是希特勒執政時期一個重要的政治手段。此次舉辦艾未未個展

的慕尼黑德意志藝術家之家

(Haus der Kunst)，曾經是

希特勒利用藝術來弘揚德意志精神的重要營壘。藝術家之家位於慕尼黑市中心英國公園南側，一九三三年由希特勒親自奠基，一九三七年竣工，內部採用現代的鋼—混凝土結構，外部是古典主義風格的自然石立面。一九三七至一九四四年，這裏連續舉辦了八屆「大德意志藝術展」。二戰爆發之前，希特勒每年都會出席在此舉辦的德意志藝術節，並發表講話。德意志藝術家之家代表了納粹藝術的精神，是德國最為知名的一座物化了的納粹建築。

成為一名藝術家，是希特

勒少年時代的夢想。一九〇七年，十八歲的希特勒帶着這一夢想離開家鄉，來到維也納。他曾經兩度報考維也納藝術學院，均未被錄取。希特勒以職業畫家的身份在維也納生活了六年，之後為了逃避兵役前往慕尼黑，在那裏繪畫依舊是他主要的謀生手段。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及德國戰敗，使希特勒最終走上政治家的道路。人們津津樂道這樣一個假設：如果

希特勒當年如願以償進入藝術學院讀書，潛心於藝術創作，就不會發生第二次世界大戰和納粹大屠殺。歷史也許建構於偶然，但是並不建構於假設。事實上，作為藝術家乃至藝術天才的自我身份認同，從始至

終伴隨着希特勒的政治生涯，對其政治理念的形成與發展具有深刻的影響。

「人們不去思考」

藝術的一個重要功能在於能夠將思想、情感、政治和生活物化。歷史、哲學、宗教、政治、文化和生活都可以通過藝術的物化，保留其丰采，彰顯其力量，因此藝術很適合作為宣傳工具。藝術借助形象發揮潛在的能量，無論這一形象是虛構的，還是存在着真實的藍本，都能對受眾起到潛移默化的作用。

希特勒深刻認識到藝術之於群眾的作用。他認為藝術之所以能夠在宣傳中發揮巨大的

力量，是由於「人們不去思考」。關於圖片的宣傳功能，希特勒在《我的奮鬥》一書中有這樣的論述：「群眾有一種惰性，不會輕易改變自己的習慣。他們很少翻看或閱讀與自己無關或不符合自己期待的書面資訊。對於表述一定觀點的文字，只有那些對這種觀點感興趣的人才會去閱讀。傳單或海報，由於其簡練的風格，可能會吸引一些不同想法的人們的注意。圖片，包括電影在內，更易吸引人們的視線。」

希特勒善於利用圖片來宣傳政治理念，也非常重視借助城市建築來物化權力。希特勒認為自己的藝術天賦更多地表現在建築，而非繪畫。他對自己的評價是：「小畫家」和「偉大的建築師」。希特勒上台之後，曾計劃把柏林改造成為一座堪與巴比倫和古羅馬媲美、世界之都——日耳曼尼亞城（Germania）。當時流行的包浩斯（Bauhaus）建築風格強調功能性與實用性，簡約流暢，但是相對於古典主義、羅馬式和歌德式的建築風格，缺乏彰顯權力的氣魄。在《我的

奮鬥》一書中，希特勒批評現代城市缺失古希臘時代建築的象徵性，強調公共建築應作為國家意志與精神的表述。希特勒把古典建築與包浩斯風格結為一體，創建了納粹建築風格，把簡潔與宏偉、經典與現代融和在一起。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爆發使希特勒建造世界之都的計劃最終陷於停頓。從日耳曼尼亞城的建築模型和紐倫堡尚未完成的宏大建築群，人們依然可以領略到這些公共建築的恢宏氣勢。

就藝術成就而言，希特勒在繪畫領域並沒有顯示出卓越的才情；但是在城市建築設計與規劃領域卻創建了獨特的納粹建築風格。他利用城市建築物化納粹的政治理念和權力，把個人和集體的觀念物化成為意識形態，利用藝術來掌控政治權力。

天才必須有能力實現理想

在二〇〇九年八月出版的《天才狂——希特勒與藝術》（*Geniewahn: Hitler und die Kunst*）一書中，維也納藝術史學家施瓦茨（Schwarz Birgit）

指出，希特勒作為藝術家乃至藝術天才的自我認同，對其統治體系的發展具有重要影響。希特勒的天才夢植根於十九世紀末的天才理念，其核心思想是：天才擁有強大的、光芒四射的人格，無所不能為，無所不可為。施瓦茨認為，希特勒時代對「天才」的要求不同於現在：昔日的「天才」必須有能力實現自己的理想；現代的「天才」只需要擁有「天賦」就足夠了。在商業炒作和追星的時代，「天才」甚至不再需要「天賦」，個人只要被大眾崇拜，被媒體追捧，能為自己和他人賺取金錢，就是「天才」。「天才」成為拜金主義物化的工具。但是希特勒不是這種「天才」。

希特勒認為自己是個藝術天才。在十九世紀末和二十世紀初，天賦和才能並不是構成「天才」的主要因素。天才必須擁有獨具魅力的人格，懷有理想，並且有能力把理想付諸實現。天才是超道德的，為了實現理想，可以不受道德的束縛。一個有天賦和才能的人，如果無法實現自己的理想，也

就不可能成為天才。希特勒的天才論蘊含着嚴重的種族偏見，他認為「獨裁者」是天才，天才需要「消費」他人。他甚至認為天才必須沒有子嗣。

希特勒是叔本華「唯意志論」的信徒，但他同時認為叔本華的哲學是悲觀的，無法克服人類生活中的問題。他認為人的生活是一個奮鬥與優勝劣敗的過程。不奮鬥，必然會沒落。哲學的任務是提高生活的質量，使生活更為簡單，而不是讓生活披上神秘的面紗。希特勒的天才論更接近於尼采的「權力意志」（*Der Wille zur Macht*）。尼采要求超人必須有駱駝的耐勞，雄獅的勇猛和嬰兒的可塑性。幸福的生活是無法實現的，在意志的鞭策下，人只能使自己擁有一個英雄的歷程。希特勒追求的不是個人的幸福，而是成為一個英雄，一個超人。

（作者為上海同濟大學人文學院教授、歐洲詩學與文學研究所所長。）